

证券代码：839362

证券简称：华力电气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广东华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 委托理财目的

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。

（二）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本次授权董事会可以审批使用公司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（含 3,000 万元）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本次投资理财的品种主要包括委托商业银行、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，包括银行理财产品、债券投资、货币基金产品等。

（三） 委托理财方式

（四） 委托理财期限

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此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还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拟选择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、低风险的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，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。公司将依据实际经营情况，在授权投资额度内合理展开理财产品的投资，并确保使用的是自有闲置资金。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的控制与监督。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安全性高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，具有明显的收益性。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短期理财，可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华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华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